**國立清華大學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**

**因應 「新型冠狀病毒（COVID-19）」注意事項**

1. 本校109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於109年4月15日至26日舉行，因疫情影響，請考生務必於甄試日前至招生專區及各學系（班/組）網站查閱，**甄試地點**與**相關規定**以各學系（班/組）公告為主，網址：<http://www.nthu.edu.tw/units/education>。
2. 考生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無法參加第二階段甄試，有以下情形者，應於本校第二階段報名期間或報考學系（班/組）**甄試前1天**，向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提出申請（請參閱下方附件一）及檢附相關文件，經查驗審核通過之考生，將以「**學測+書審**」方式評比，絕無異議。
*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	1. 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之個案。
	2. 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。
	3. 確診病例。
1. 請考生於甄試前，**務必**填寫「國立清華大學因應疫情『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』之告知暨同意書」（請參閱下方附件二，報考1學系請填寫1張，報考2學系請填寫2張，以此類推，並於甄試日報到時繳交備查），協助學系掌握考生的相關旅遊史、確診病例接觸史等資訊。
* **自主健康管理者（非「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」），**請於學系（班/組）辦理**甄試活動前5天**將「國立清華大學因應疫情『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』之告知暨同意書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各學系（班/組），以利後續甄試相關作業安排，正本於甄試日報到時繳交備查。
1. 考生應試時請**配戴口罩**，並攜帶有效身分證件正本應試。甄試當日請提早出門，避免因交通壅塞或其他因素耽誤，建議至少提前20分鐘至甄試地點。進入甄試館舍前，請配合**體溫量測**，若**考生發燒（額溫≧37.5℃、耳溫≧38.0℃）**需移至預備試場應考。甄試過程中，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時，請配合暫時取下口罩。
2. 本校遵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告之公眾集會的因應指引，室內考場開啟門窗保持通風，降低考場人數（室內100人以下，室外500人以下），並確保社交距離（室內至少1.5公尺、室外至少1公尺）。若無法保持適當社交距離，則要求考生及所有陪考人員全程配戴口罩，並確實量測體溫、手部消毒，降低風險。
3. 為避免發生群聚及交叉感染，甄試當天請考生親友陪考以**1名**為原則，有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者**儘可能不要**陪考。部分甄試館舍不開放陪考者入場；如可入場之館舍，請陪考者配合**配戴口罩**、**體溫量測**、**雙手消毒**及**簽到**等相關事宜。同時提醒考生及陪考者於交通往返過程中，亦需留意及採行相關防護措施。
4.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圖書館暫不開放校外讀者入館及參觀，二階甄試期間（4/15 - 4/26）亦將停止開放考生及考生家長入館參觀的服務，造成不便之處，尚請見諒。
5. 相關疫情防治措施，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（https://www.cdc.gov.tw/）。本校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即時疫情，調整因應措施及公告，請考生隨時留意國立清華大學招生專區公告訊息（http://admission.nthu.edu.tw/）。
6. 考生服務信箱：adms@my.nthu.edu.tw，服務專線：03-5715131轉33001。